



各承办单位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为新能源汽车发展添动能

■《人民日报》记者 元玉昆

来到重庆市渝北区,步入长安汽车数智工厂,眼前的场景科技感满满:机械臂精准舞动,AGV(自动导向搬运车)机器人有序穿梭,数字孪生系统实时映射生产全流程,平均每60秒就有一辆新能源汽车从这里下线。

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过去1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年产量从万辆级跨越到千万辆级,产品出口到70多个国家和地区,成为中国制造的一张“亮丽名片”。

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负责人表示,近年全国两会上,多位人大代表提出涉及新能源汽车发展的建议,这些建议交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国家能源局等部门办理,承办单位积极研究、主动对接、深入调研,通过一系列有力措施推动了相关建议落地见效,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增添动能。

回应民生,缓解车主“充电焦虑”

智能充电、扫码即启、一键付款……在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街头巷尾,一系列智能化操作的新能源充电桩广泛投用。

“小小充电桩,为居民出行‘续航’,让补能更便捷。”看到家门上新充电桩,家住黄埭镇青龙社区的李先生购买了新能源汽车,“在停车位上就能充电,省去了专门出门充电、长时间等待的烦恼”。

充电桩日益普及的背后,有一个人大代表建议从提出到办理的故事。

“履职调研期间,我发现不少新能源汽车车主和运营商用车主提到充电难、旅程焦虑的问题。”为此,全国人大代表、国网无锡供电公司电缆运检中心主任何光华专门走访调研了江苏、上海等地10余个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并与车企、运营商及用户多次沟通交流。

“通过调研发现,不同区域存在不同现象:城市中,部分核心区充电桩过剩,部分区域常常被非机动车占用,利用率不高;老旧小区、城郊的覆盖率不足;高速公路服务区存在节假日桩位不足、充电排队现象。”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上,何光华提交了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围绕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协同工作机制、加快推进居民区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新能源汽车与电网互动力度等提出对策。

“条条有回应,事事有反馈。”何光华说,“国家能源局会同工信部、住建部等相关部门,针对建议中提出的几个方面内容,多次与我电话沟通,并详细地逐条回复,详述目前的政策推动情况、下阶段推进方向和政策措施。”

在完善工作协同机制方面,国家能源局印发《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布局规划编制指南》,指导各地分层次、分场景确定充电设施发展策略,建设规模和重点任务,加强充电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在居民个人充电桩建设方面,国家能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联合印发通知,将充电设施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在各地老旧小区改造中统筹推进。

在相关政策推动下,截至2024年年底,

全国充换电基础设施累计数量为1281.8万台,同比上升49.1%;桩车增量为1:2.7,全国高速公路服务区累计建成充电桩3.5万台,覆盖率达98%。

高效办理,助力解决维修难、维修贵

不久前,北京新能源车车主王先生发现,NFC(近场通信)车钥匙无法打开车门,车辆无法启动。王先生第一时间联系4S店,但是一时没有找到解决办法,又联系车企远程处置,才得以启动车辆。

维修难、维修贵是一些新能源车车主面临的突出问题。记者走访重庆市九龙坡区多家汽车修理厂,发现正在维修或者待修的车型几乎都是燃油车。询问得知,只有极少数维修师傅能够修理新能源汽车,有的只能处理相对初级的问题。

某品牌4S店售后负责人郭先生提到,新能源汽车维修专业性很强,面临技术人员短缺、保险服务响应慢等问题。

“新能源汽车的维修、售后问题看似是小事,却关系着人们对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信心。我决定提出加强新能源汽车售后保障的相关建议。”全国人大代表、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邹县发电厂生产技术部精密诊断中心组组长曹景芳说。

曹景芳了解到,维修难与新能源汽车的维修技术要求高、维修信息资源相对匮乏密切相关。而维修贵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车使用的电池、电动机等关键部件成本高,再加上市场上缺乏兼容性配件,进一步推高维修成本。(下转第二版)



在2025年高考来临之际,各地采取多种措施,暖心助力高考学子。图为6月4日,河南省沁阳市启动“爱心助考”公益活动(无人机照片)。高考期间,考生和考务人员可凭准考证或工作证,免费乘坐悬挂绿丝带的爱心送考车。新华社发(张新雨摄)

江苏省人大新法规发布会首次开到基层一线

本报讯 近日,江苏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全票通过《江苏省预防化解矛盾纠纷条例》。与以往不同的是,随后举行的法规新闻发布会选在矛盾纠纷化解一线举行,发布地点、条例文本和应邀参加的基层工作人员,都在传递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一线的立法理念。

法规发布会举办地点在南京市江宁区综治中心,这是江苏省人大常委会首次把新闻发布会办在基层一线,并邀请基层工作人员参会。“基层工作人员在长期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矛盾调处经验,邀请他们参与,既能深入倾听基层一线声音,也能将法规政策精神精准传递至基层治理最末梢。”江苏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委员冯雷表示,综治中心在预防化解矛盾纠纷中发挥着关键作用,这里是矛盾纠纷集中显现的地方,也是法规最应当宣传和施行好的地方,因而选在

这里举行发布会。

从2024年起,江宁区综治中心整合区人民来访接待中心、社会矛盾纠纷调处服务中心一体运行,房产、城建、劳动保障等16个服务窗口,市场领域矛盾化解、诉前调解、检察监督等17个功能室,以及进驻的法律咨询专家、法官等全要素整合,为“一站式”解决问题提供支撑。

“一站式”解决思路在省内推广,创新实践呼唤法治支撑,新条例因此融入这些经验特色。省人大监察司法委副主任委员张锦道介绍,条例设“平台建设”专章,对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相关内容和各级平台职责任务进行明确,对管理机制、工作内容、信息共享、人员管理等作出规定,为全省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规范平台运行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在实践层面,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

站式”平台建设持续受到重视。目前,江苏省95个县(市、区)、1237个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已全面运行,2.4万名调解员分别对接入驻县乡两级综治中心。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梁一波介绍,2024年全省综治中心共接待受理群众诉求177.3万件,实质化解矛盾纠纷153万件,全省法院民事一审案件量实现多年来首次下降,信访总量同比下降24.1%，“民转刑”案件同比下降20.5%，“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解决在诉前、吸附在县城。”

梁一波表示,接下来将充分利用条例出台契机,全力推进以县级为重点的综合治理中心(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规范化建设,推动资源力量整合、提升解纷工作质效,实现所有县级综治中心访、调、诉、裁等各项功能力量完备,推动各入驻部门按照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路线图”化解矛盾纠纷。

(陈月飞)

假调研解决不了真问题

■新华社记者 李劲峰 刘佳敏

下基层调研热衷于前呼后拥,发现问题应付了之,群众希望落空;工作解决方案脱离实际,难以落实……今年以来,中央和地方曝光的一些党员干部调查研究虚风,严重背离调查研究本质,是官僚主义、形式主义的表现,值得警惕。

有的党员干部下去调研“坐着小轿车转一转,隔着玻璃看一看”,不了解民情民意;有的不愿和群众打交道,怕同群众接触惹事上身、怕跟群众交流脱不开身、怕为群众办事麻烦缠身;有的不会做群众工作,同群众搭不上话、坐不到一条板凳上去……这样的假调研、浅调研,不仅解决不了问题,反而浪费大量资源,加重基层负担,影响实际工作。

中央八项规定的第一条,就是要改进调查研究,充分彰显出调查研究作为我们党传家宝的重要性。调查研究要注重实效,不能搞作秀式调研、盆景式调研,蜻蜓点水式调研,要真正沉下身子到察实情、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上。

不想吃调研的苦,就极易吃“无效”的亏。调查研究首先是“体力活”,需要大量实地走访,广泛搜集材料,有的甚至需要长途跋涉,长期跟踪,才能获取一手资料,掌握真实情况;其次是“脑力活”,需要对搜集到的材料和观察到的现象深入思考,反复对比研究,透过现象看本质,才能找到破解问题的方法。

面对海量信息,党员干部必须下大力气提升自己的调研能力。调研前要做足前期功课,带着问题去、揣着方法干,

有的放矢;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真正倾听群众呼声,了解群众所思所盼;要建立健全调研成果转化机制,让调研成果变成解决问题的实际举措,努力把调研的一张纸“问题清单”变成“成果清单”,做好“后半篇文章”。

党员干部要始终秉持“甘当小学生”的谦逊态度,发扬“解剖麻雀”的求实精神,少一些“出发一车子、开会一屋子、发言念稿子”的虚浮,多一些“蹲点摸实情、入户听真话、现场解难题”的实干,切实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难事办妥。



全国人大常委会启动节约能源法执法检查

新华社北京6月5日电 为推动节约能源法全面有效实施,促进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做好节能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5日启动节约能源法执法检查。

节约能源法自1998年1月1日实施,并于2007年、2016年、2018年进行了修改。

记者5日从全国人大常委会节约能源法执法检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了解到,为全面深入了解法律实施情

况,此次执法检查采取实地检查与委托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检查组将赴天津、江苏、湖南、广东、广西、四川等省(区、市)开展实地检查,并委托北京、河北、山西、吉林、上海、重庆等省(市)人大常委会对本行政区域内节约能源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检查组将采取实地检查、听取汇报、组织座谈、典型调研、专题研究、抽查暗访等多种方式,全面准确了解法律实施情况,对带有普遍性的问题深入调查研究。

检查组将重点检查8方面内容:落实节能管理制度情况,推进重点领域节能工作情况,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情况,推动节能技术进步情况,实施节能激励措施情况,与法律配套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的制定情况,法律实施中存在的其他问题,对节约能源法修改的意见和建议。

山西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一次筹备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寇轶敏)6月5日,山西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组召开第一次筹备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大会筹备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罗清宇主持会议并讲话。

罗清宇指出,即将召开的省十四

届人大四次会议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对于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坚实基础,保持全省社会大局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

好这次大会的重大意义。要把握关键重点,加强组织领导,确保依法按程序进行各项筹备工作。要严格落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确保大会风清气正、顺利召开、圆满成功。

在晋全国人大代表专题调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

本报讯(见习记者高乐)6月3日至6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在晋全国人大代表开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专题调研。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纯主持调研座谈会并讲话,副省长景普秋参加调研座谈会。

代表们听取了省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工作汇报,先后深入长治、晋城实地调

研,详细了解了日照照料、智慧养老、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并对进一步完善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加强养老护理队伍建设等提出意见建议。

王纯强调,本次专题调研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十五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要问计于民的重要指示,也是推动全省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积极举

措。要充分认识调研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本次调研的方向重点,切实强化调研的组织实施。要充分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的优势,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建议,积极为全省老龄事业发展建言献策。要在此次调研基础上认真思考、酝酿,形成高质量议案建议,在明年的全国人代会上为老龄事业积极发声。

以法治之力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贯彻实施座谈会

本报讯 近日,福建省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贯彻实施座谈会。泉州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金融监管分局等20多个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民营企业好则泉州好,民营企业强则泉州强。”泉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徐华在会上强调,泉州作为“晋江经验”的发源地,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贯彻实施,以法治稳定性增强发展确定性责任重大、意义深远。泉州市人大常委会要全力推动法律学习宣传贯彻,为泉州勇当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主力军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会议邀请全国人大代表、福建省律师协会会长于宁杰作了专题解读。他从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背景、重要意义和主要内容等方面进行了精彩的阐述,让

与会人员对民营经济促进法有了更全面的理解和把握,也为下一步法律的贯彻实施提供了专业、务实的参考意见。

泉州市法院及市发改委、司法局、工商联分别围绕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协调机制等方面进行重点发言。泉州市人大代表、匹克(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许志华,市人大代表、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华春结合自身企业发展实际分别作了发言。

“要充分认识民营经济促进法制定出台的重大意义。这是释放法治保障民营经济创新发展的强烈信号,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对民营经济发展理论和实践的一脉相承、与时俱进。”徐华指出,民营经济促进法既是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一部基础性法律,也是构建高水

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一部重要法律,要加强宣传、凝聚社会共识,保证法律实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要加快完善配套制度,将“晋江经验”从地方实践升华为国家区域治理的“泉州实践”;要严格规范涉企执法行为,下大力气根除涉企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现象,对于侵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的行为,要强化惩治力度、追究法律责任,真正让法律发挥作用、“长出牙齿”;要促进公正司法,充分考虑民营经济的特点,广泛听取民营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司法需求,最大限度保障民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要加强统筹协调,各部门在制定政策时,要让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充分征求意见建议,让他们谈得懂、用得好。”

(林楷煜 王虎文 颜雅婷)

人大监督问政 共绘美丽天津

——天津市人大常委会环境保护专题询问侧记

■徐丽

近日,天津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厅内,一场特殊的“环保大考”如期举行。市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审议了市政府关于全市2024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后,开展了专题询问。

“闭卷”考试,“脱稿”作答。此次大考的“鲜明特点”是,面对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提出的7个方面“考题”,8位政府部门负责人“脱稿”回答,用一组组翔实数据和一项项具体举措,交出了一份沉甸甸的“生态答卷”。

直面问题不回避 精准施策求实效

“2024年我市PM_{2.5}浓度为38微克/立方米,与国家标准和周边省市指标仍有差距。请问,计划何时达标?”市人大常委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米杨开门见山,抛出群众最关心的“蓝天之问”。

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同志回答:“我们制定了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计划到2027年将PM_{2.5}浓度降至34微克/立方米。”随后,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同志从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产业绿色升级、交通运

输清洁化三方面详细列举了具体措施,让委员们看到了攻坚克难的决心。

水环境治理是另一焦点。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委员李春峰犀利指出:“雨季水质波动大,部分河段每逢降雨水质便下降,有什么解决的计划和举措?”市水务局负责同志列出“三年溯源排查”“汛前清淤175公里”“初期雨水泵站调蓄”等对策组合拳,并承诺“今年汛前改造修复中心城区4.4公里老旧管道”。市农业农村委则针对农村污水处理短板,提出“提级管理+定期调蓄+暗访检查”的有力举措,确保设施“建得好、用得上”。

“用什么措施来保障土壤安全,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住得安心?”面对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齐威的提问,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同志介绍:“通过建立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已对90个污染地块实施分类管理,其中48个地块完成修复,总面积达313万平方米。特别是在工业用地治理方面,创新采用‘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以天钢一期地块‘双竞价拍卖’为示范,实现土壤修复与土地利用高效结合。”

在农用地保护方面,市农业农村委展示了系统化治理成果:全市测土配方

施肥技术覆盖率达90%,重大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超60%,农膜回收率保持95%以上。

绿色转型亮实招 破立并举谋长远

生态环境问题归根结底是发展方式的问题,要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必须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交通结构偏公,就这些问题采取了哪些有力措施?”市人大常委会委员夏睦群的提问直指天津绿色发展的关键瓶颈。“大力削煤、有序扩气、发展可再生能源、推进煤电机组升级改造……”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表示:“2024年,全市煤炭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降至30%左右,低于55.3%的全国平均水平;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超过11.7%,提前一年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

产业转型的成效同样令人振奋。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同志表示:“四年累计压减粗钢产能539.4万吨;国家级绿色制造示范单位数量达到243家,保持在全国主要城市前列;信创、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快速成长,其中信创核心产业规模达到1468亿元,同比增长21%。”

(下转第二版)